

天津市教育委员会

津教科函〔2022〕11号

市教委关于征集天津市教委2022年度 社会科学重大项目选题的函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天津市教委社会科学重大项目管理办法》，为了做好2022年市教委社科重大项目招投标工作，面向全市有关单位征集2022年度社科重大项目选题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

1.选题要以国家和天津市的重大需求为主攻方向，以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为中心。按照我国“十四五”规划精神和我市“十四五”规划的要求，围绕党和国家重大工作部署和实际部门决策需求，围绕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体系、学术体系、话语体系，聚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天津实践，聚焦天津高质量发展、京津冀协同发展等事关我市的重大问题。

选题要体现“四个面向”，即面向世界科技前沿、面向经济主战场、面向国家重大需求、面向人民生命健康。选题要体现“四个结合”，即结合党的理论创新实践、结合党的重大战略部署、结合党的重大决策部署、结合党的重大决策部署。

4. 选题要体现创新性，不重复、不雷同。

5. 选题要体现前瞻性。

选题要体现前瞻性，要立足天津实际，着眼天津未来发展，围绕天津高质量发展、京津冀协同发展等重大问题，开展前瞻性、战略性、基础性研究，为天津高质量发展提供理论支撑和智力支持。

6. 选题要体现应用性，要面向实际、面向基层、面向群众。

附件：“1.2022年度市教委社科重大项目成果推广奖”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